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
錄取生報到證件影本黏貼表

錄取生姓名		甄審編號	
錄取系名及組別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原畢（肄）業學校		應屆畢業	□是　　□否

一、學歷（力）證件影本黏貼欄

畢業證書影本黏貼處

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　　學生證反面影本黏貼處

●請注意：本項證件之正本須隨報到資料一併送達或郵寄！

待報到資料確認無誤後，本校會以所附回郵信封將正本寄回

二、特殊經歷及專業領域成就證明(即通過之資格條件證明)文件影本黏貼欄(青年儲蓄帳戶組免附)

正面影本黏貼處　　反面影本黏貼處

●請注意：本項證件之正本須隨報到資料一併送達或郵寄！

待報到資料確認無誤後，本校會以所附回郵信封將正本寄回

三、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欄

正面影本黏貼處　　反面影本黏貼處

備註	**※所有影印本需清晰可辨識（讀），否則不予受理報到※** 本證件影本資料為錄取生報到驗證之用，**本校於開學前，得通知錄取生持有效學歷（力）證件正本辦理驗證手續，經查證發現不符者，一律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；註冊入學後發現者，即開除學籍，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；畢業後始查覺者，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，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，其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。**